

证券代码：300055

证券简称：万邦达

公告编号：2015-096

##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7月9日，以电子邮件及短信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15年7月16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以电话会议方式召开，以巡签方式表决。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8人，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飘扬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全体董事审议，形成决议如下：

### 一、审议通过《关于注销超募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

鉴于公司在广东发展银行翠微支行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北京世纪城支行设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募集资金已经基本使用完毕。为了减少账户管理成本，公司拟申请注销上述两个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广东发展银行翠微支行账户余额人民币叁佰陆拾元（¥360.00），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北京世纪城支行账户余额人民币陆佰贰拾元陆角柒分（¥620.67）将转入公司民生银行北京金融街支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二、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提供信贷担保变更贷款银行的议案》

2015年5月6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为全

资子公司昊天节能装备有限责任公司向河北银行盐山支行申请提供 1.5 元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现根据子公司财务安排，上述 1.5 亿元的综合授信，不再向河北银行盐山支行申请，变更为分别向沧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山支行和西环支行各申请额度为 7,500 万元的综合授信，期限一年。公司拟为变更后的综合授信提供合计 1.5 亿元的信用担保，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以后期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六日